

## 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交所《关注函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证券交易所2017年2月27日向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：同力水泥，公司）发出《关于对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》（公司部关注函[2017]第30号）。要求公司董事会核实天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瑞集团”）短线交易情况，并收回短线交易收益；要求天瑞集团就其前期信息披露涉嫌存在不真实、不准确和不完整等情形予以必要的解释说明，并尽快对前期信息披露情况予以补充更正。

公司董事会2017年2月28日已核实天瑞集团短线交易情况，并于2017年3月1日收回短线交易所得收益592元。天瑞集团针对前期减持比例计算问题尚有不同认识，正在寻求专业中介机构意见，鉴于专业中介机构给出全面、准确及充分的依据及意见需要时间，公司已向深交所公司管理部提出延期回复申请，申请延期至3月7日提交关注函回复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同力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3月2日